

证券代码:300021

证券简称:大禹节水

公告编号:2022-151

债券代码:123063

债券简称:大禹转债

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大禹节水”)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王浩宇先生的通知,获悉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业务,具体事项如下: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起始日	解除日期	质权人
王浩宇	是	13,500,000	7.27%	1.57%	2018年12月24日	2022年12月5日	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酒泉分行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,上述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如下: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(股)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(%)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(股)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(%)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(股)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(%)
仇玲	181,318,818	21.03%	0	0.00%	0.00%				-
王浩宇	185,748,831	21.54%	53,740,000	28.93%	6.23%				-
合计	367,067,649	42.57%	53,740,000	14.64%	6.23%				-

注:本公告所述限售股份不包括高管锁定股。

二、其他情况说明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王浩宇先生具备履约能力,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,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、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

产生影响。

王浩宇先生本次股份质押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无关，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。若后续出现上述风险，王浩宇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购回、补充质押标的证券等措施，并及时通知公司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，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股东股份被冻结或拍卖等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王浩宇先生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被冻结、拍卖等情形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冻结明细表；
- 2、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12月07日